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权利，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8,015,836.00股后的1,577,662,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15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10=49,696,383.24元÷1,595,678,796股×10=0.311443元，即按照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0.031144元。

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根据上述比例计算的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前一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除权除息日前一收盘价-0.031144元/股。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公司”、“本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6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度权益分派具体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595,678,796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18,015,8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15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49,696,383.24元（含税），占2020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的99.36%，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公司自2020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披露日后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及回购账户股份均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导致参与本次权益分派股数变动事项，亦不存在需要调整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形。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8,015,836.00股后的1,577,662,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15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835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63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15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8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8月1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8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8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相关参数调整

1、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权利，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8,015,836.00股后的1,577,662,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15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 $\times 10=49,696,383.24\text{元}\div 1,595,678,796\text{股}\times 10=0.311443\text{元}$ ，即按照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0.031144元。

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根据上述比例计算的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前一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除权除息日前一收盘价-0.031144元/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行权价格将进行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并及时披露。

七、咨询信息

- 1、咨询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兴化东里27号楼；
- 2、咨询联系人：薛雪静；
- 3、咨询电话：010-56935791；
- 4、传真：010-56935788；
- 5、邮箱：xuejing.xue@huatie-railway.com。

八、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本次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1日